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1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黄淑玲	董事	因公出差	王旭宁
杨宁宁	董事	因公出差	姜广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九阳股份	股票代码	0022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润	高贻峻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下沙街道银海街760号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下沙街道银海街760号	
电话	0571-81639093	0571-81639178	
电子信箱	hanrun@joyoung.com	gaoyijun@joyou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厨房小家电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广泛应用于家庭、办公室、酒店等人员聚集场所,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为自主研发、设计、销售及自有品牌运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有人们对高品质生活的追求,收入水平的提高,催生了对便捷高品质小家电产品的消费需求提高和消费升级。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发展阶段处于成熟期,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点,公司主要产品均位于行业前三,其中豆浆机、料理机和榨汁机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均为行业第一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7,314,804,589.33	7,060,089,115.10	3.61%	5,943,513,34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7,726,767.34	620,040,924.13	12.53%	531,657,35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6,373,452.23	544,167,156.43	9.59%	470,176,06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736,608.98	861,246,226.23	16.89%	595,413,906.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	0.81	12.35%	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1	0.81	12.35%	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6%	19.72%	1.64%	17.79%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资产总额	5,592,562,970.47	5,890,597,026.09	-5.06%	4,965,755,37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44,009,901.47	3,275,381,427.71	5.15%	3,097,379,865.6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42,780,841.91	1,667,223,578.42	1,724,285,241.73	2,280,514,92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402,574.40	231,341,292.42	182,419,809.17	151,563,09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284,946.67	185,337,696.92	165,584,913.65	120,165,89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17,766.23	-77,151,524.32	272,636,050.56	803,134,316.5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0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9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力鸿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21%	370,046,180		质押	12,000,000	
					冻结	0	
BILTING DEVELOPMENTS LIMITED	境外法人	16.93%	129,924,09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9%	38,310,500				
马信祺	境内自然人	2.39%	18,326,4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77%	13,550,56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其他	0.80%	6,163,476				
郑素娥	境内自然人	0.55%	4,237,335				
山东祥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3,183,815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8%	2,905,387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朱雀9期	其他	0.30%	2,294,77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二大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马信祺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8,326,419股;股东郑素娥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237,335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不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31,480.4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61%。其中,西式电器类、营养煲类产品持续快速增长,食品加工机类产品有所下滑,公司产品结构构成进一步优化提高。公司核心的豆浆机品类在收入构成中的占比日益降低,公司收入对豆浆机单一品类的依赖程度不断下降,产品结构构成日趋均衡。

2016年,公司营业成本492,295.44万元,同比增长2.37%,匹配营业收入的增速。但受收入结构变化的影响,公司毛利率同比上升0.81个百分点;

2016年,公司销售费用110,330.61万元,同比上升11.57%,销售费用率15.08%,上升1.00个百分点;管理费用49,875.04万元,同比下降3.12%,管理费用率6.82%,下降0.47个百分点,其中研发投入21,752.79万元,同比增长4.55%;

2016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85,405.73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8.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9,772.6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2.53%。

2016年,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0,673.6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89%,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食品加工机系列	3,063,179,010.42	1,204,768,768.04	39.33%	-12.82%	-8.86%	1.71%
营养煲系列	2,415,468,063.76	668,564,219.03	27.68%	20.89%	35.61%	3.01%
电磁炉系列	760,041,002.28	199,719,728.46	26.28%	1.20%	6.47%	1.30%
西式电器系列	835,290,843.02	251,153,023.47	30.07%	48.24%	53.24%	0.9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自然人戚科、靳达谦共同出资设立杭州易杯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6年5月11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91330101MA27WUCF2Y,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本公司出资84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84%,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对2017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9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3月2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7年4月13日在杭州公司体验馆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其中董事黄淑玲、杨宁宁分别委托董事王旭宁、姜广勇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旭宁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董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经书面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1、经表决,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总经理2016年度工作报告》。

2、经表决,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金志国、汪建成、张翠兰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3、经表决,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731,480.4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61%。公司营业成本492,295.44万元,同比增长2.37%,匹配营业收入的增速;

2016年,公司销售费用110,330.61万元,同比上升11.57%,销售费用率15.08%,上升1.00个百分点;管理费用49,875.04万元,同比下降3.12%,管理费用率6.82%,下降0.47个百分点,其中研发投入21,752.79万元,同比增长4.55%;

2016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80,405.73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8.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9,772.6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2.53%。

2016年,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0,673.6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89%。

4、经表决,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6年年报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刊登在2017年4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5、经表决,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定2016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批文,目前相关发行工作正在推进中,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95号)第十七条之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从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2016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一般营运资金的需求。

公司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一般营运资金的需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计5.1亿元人民币,目前相关发行工作正在推进中,募集资金暂未到位,公司拟利用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6、经表决,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报告全文、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7、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详细情况请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7年4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公司公告编号为2017-012号《关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8、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薪酬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10、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和该议案的详细情况请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7年4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公司公告编号为2017-013号《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11、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支持九阳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九阳净水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净水)的参股公司碧克仑(北京)净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克仑)的经营发展,杭州净水与碧克仑拟签订财务资助协议,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杭州净水拟向碧克仑提供财务资助380万元,其他股东不提供财务资助。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和该议案的详细情况请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7年4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公司公告编号为2017-015号《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12、会议以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王旭宁、黄淑玲、姜广勇、杨宁宁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转让参股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九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阳股份)全资子公司杭州九阳欧南多小家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阳欧南多)拟将出资12,000万元所持有的新疆分享创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新疆分享基金)15.5842%财产份额以126,046,564.60元转让给上海力鸿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力鸿)。该议案的详细情况请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7年4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公司公告编号为2017-016号《关于子公司转让参股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13、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王旭宁等6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旭宁先生、黄淑玲女士、姜广勇先生、杨宁宁女士、焦树阁先生、陈劲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认可,候选人简历附后。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14、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金志国等3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金志国先生、张翠兰女士和汪建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认可,候选人简历附后。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上述九位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15、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同意第四届董事会每位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为12万元人民币(税后),并提请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请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16、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高贻峻为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其简历和联系方式等请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7年4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公司公告编号为2017-017号《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17、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7年5月8日(周一)下午14:30在济南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事项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7年4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公司公告编号为2017-018号的《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5日

附件:九阳股份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旭宁简历:

王旭宁,男,1969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王旭宁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力鸿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51.79%的股份,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淑玲简历:

黄淑玲,女,1964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长江商学院。一直担任公司副董事长,上海力鸿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黄淑玲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力鸿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4.88%的股份,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姜广勇简历:

姜广勇,男,1970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长江商学院。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兼任杭州九阳小家电有限公司、杭州九阳欧南多小家电有限公司、桐庐九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九阳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九阳生活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九阳置业有限公司董事。

姜广勇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力鸿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1.43%的股份,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50,000股,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宁宁简历:

杨宁宁,女,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注册会计师。曾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杨宁宁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力鸿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3.64%的股份,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500,000股,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焦树阁简历:

焦树阁,男,1966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航空航天工业部第二研究院。一直担任公司董事,现任CDH Chin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董事兼总裁,目前还兼任鼎晖投资关联企业的董事,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和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万州国际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兼副主席,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太洋药业有限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河套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南孚南平电池有限公司、上海青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董事长。

焦树阁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劲松简历:

陈劲松,男,1964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上海同济大学。曾任阳光100(中国)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中城联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劲松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金志国简历:

金志国,男,1956年出生,博士学历,毕业于青岛大学。曾任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裁、副董事长、董事长,曾任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金志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翠兰简历:

张翠兰,女,1964年出生,大学学历,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中基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张翠兰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汪建成简历:

汪建成,男,1962年出生,博士学历,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教授。近5年曾任烟台大学法律系主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北京大学社会科学学部副主任。

汪建成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0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7年3月23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7年4月13日在杭州公司体验馆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泽春主持。经与会监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年度报告》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4、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5、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16年度薪酬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孔德宇等4名激励对象已向公司提出辞职并获得公司同意, 目前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 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0,000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12元/股。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股份。

8、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朱泽春、崔建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名朱泽春先生、崔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名单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认可,候选人简历附后。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监事候选人若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经对两位候选人的履历资料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二名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中有关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本次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没有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本次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中,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4月15日

朱泽春简历:

朱泽春先生,生于1971年,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并兼任上海力鸿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朱泽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力鸿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8.02%的股份,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崔建华简历:

崔建华先生,生于1966年,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兼任杭州九阳净水系统有限公司、碧克仑(北京)净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苏州九阳小家电有限公司董事长。

崔建华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力鸿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3.61%的股份,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8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九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7年5月8日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5月8日(星期一) 下午14:30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5月8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5月7日—5月8日。

3、现场会议地点:济南市经十路28038号 济南公司会议室

4、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3日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7年5月3日下午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会议表决; 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7、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董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监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审议《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8、审议《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16年度薪酬的议案》;

9、审议《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16年度薪酬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1、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1、选举王旭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选举黄淑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选举姜广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选举杨宁宁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5、选举焦树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6、选举陈劲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1、选举金志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选举张翠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选举汪建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3.1、选举朱泽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13.2、选举崔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将向股东大会做2016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和2017年4